

中国共产党白河县委委员会

白字〔2025〕19号

签发人：王日新、龚颖

中共白河县委 白河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白河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聚焦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任务，夯实责任、精准施策，改革创新、奋发有为，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政治引领、系统谋划，着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 7 次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分别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行政应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作出批示，县委主要负责同志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会议上述法，切实推动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细落实落到位。制定印发《白河县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实施方案》《关于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加快建设更高水平法治白河的实施方案》《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若干措施分工清单》等文件，以制度建设引领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健全述法点评工作机制，全县开展述法点评 34 场次，61 名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述法。制定《白河县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健全法律顾问、领导干部任职法律知识考试、公务员学法用法考试等制度，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 6 次，各级各部门举办法治培训、讲座 114 场次，旁听庭审 138 场次，全面提高各级领导和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决策、依法行政能力。充分发挥法治督察利剑作用，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实地督察、行政执法质量考评，推动法治建设各项任务 and 法治领域各项改革落地落实。

（二）健全法治体系、优化服务，全力提升政府治理法治化水平。认真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陕西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工作要求，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

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法定程序，依法依规决策重大事项。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健全完善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不断提高监管效能。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严肃财经纪律，强化审计监督，成立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三公”经费持续压减。落实党政机关法律顾问制度，县政府及部门法律顾问全覆盖，审查涉法事务 105 件，提供法律服务 89 件次。强化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 10 件，合法性审查率、备案率 100%。全面推行一次办、容易办、跨省办、指尖办“四办协同”模式，15 个“高效办成一件事”集成改革事项和 20 个“一业一证一码”改革成果巩固拓展，政务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持续畅通诉求渠道，“12345”工单办理群众诉求 4855 件，办结率 100%。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深化落实民营企业恳谈会、“五上”企业遍访帮扶等机制，办事便利度满意度位居全市前列，民间投资增长 11.8%，非公经济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 55.4%。

（三）持续深化改革、强化监督，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成立县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建立法治督察与法律监督衔接配合机制，不断增强行政执法监督刚性约束。扎实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政策清理，废止 8 件。组织 476 人参加全省行政执法证件统一线上考试，做到规范执法、亮证上岗。编制《白河县“一镇

一清单”拟下放部门行政执法权到镇实施事项目录》，完成县级下放行政执法权事项 36 项。将司法建议、检察建议办理情况纳入法治建设考核，司法建议和检察建议办复率均达 100%。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48 件（其中收案前化解 23 件），调解 26 件，调解率 54.17%；纠错案件 3 件，纠错率 12.5%。全县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行政机关败诉率下降 15.73%。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59 件、政协提案 149 件。全面落实政务公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332 条，广泛接受社会评议和监督。

（四）强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聚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白河法治白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诉调、访调、警调和检调对接，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有效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中的基础性作用，做到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各级人民调解组织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1056 件。加强与湖北郧西等毗邻县（区）对接交流，推动建立跨区域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机制、公共法律服务跨区域协作办理机制，化解跨区域矛盾纠纷 30 余件。新成立律师事务所 1 家，法律服务市场有序发展。完善外出创业和务工人员法律维权服务“专业力量+专班服务”工作法，成功化解涉及工伤（亡）、拖欠农民工工资、人身损害赔偿等一批重大矛盾纠纷问题。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隐患整改率和企业自查率居全市第一，药

械化办案数和万人比连续两年位居全省前十，推进新时代市场监管工作经验做法被省委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信访绩效排名全省第5，平安建设满意度保持全市前列，连续两年获评省级“平安县”，被授予“平安铜鼎”。

二、存在问题

2024年，白河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个别领导干部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要性认识还不足，开展业务工作与法治政府建设统筹推进、充分融合还不够，法治化营商环境与企业需求、群众感受还有差距；二是部分镇法治政府建设基础薄弱，行政执法力量和执法能力有待提升，行政执法程序不规范、执法不严等现象还时有发生；三是法治专业队伍建设不够有力，专业化、职业化水平不高。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5年，白河县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立足法治抓履职，围绕大局强服务，助力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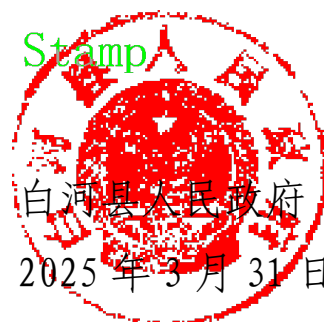
一是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领导。认真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持续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切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走深走实。完善述法点评工作机制，强化点、督、考结合，做实点评“后半篇”文章。

二是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深化法治政府建设领域改

革，深入落实《关于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加快建设更高水平法治白河的实施方案》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若干措施分工清单，以法治督察压实责任、传导压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实现新突破。

三是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涉企政策文件合法性审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提升涉企司法质效，优化涉企法律服务，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新高地。

四是强化矛盾风险排查化解。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行业性专业性调解联动体系，健全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白河、法治白河。



抄送：市委依法治市办

中共白河县委办公室

2025年3月31日印发
